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）的（2023年度开发区河（湖）长制河道养护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2023年度开发区河（湖）长制河道养护项目），属于（河道保洁服务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天津正达劳务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3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天津正达劳务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.12.21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除新成立企业外，上表填写不全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2.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